

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2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12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及数据电文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国民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张旭伟、赵明坚、薛安克、郭德贵因疫情防控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公司结合 2022 年半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,编制了《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bse.cn>)上披露的《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2-072)及《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2-073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7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(试行)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安排专人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,并编制了《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bse.cn>)上披露的《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2-074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7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薛安克、郭德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2 年 4 月 15 日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》相关要求，为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，切实保护好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上披露的《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现拟由董事会组织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8 日，召开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，现场召开的地点为公司会议室，会议议案如下：

《关于修订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广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24日